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6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6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录	22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宪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检察权，惩罚犯罪活动，维护国家的统一，保护国家安全、人民民主专政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护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1、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2、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立案、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3、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6、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

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二、机构设置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单位内设机构(处室)共 6 个,包括: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政治部、办公室。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55 人,其中:行政人员 36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9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26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17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事业人员增加 0 人、离休人员增加 0 人、退休人员增加 9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大普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公开01表			
收入				支出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511,08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674,084.6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44,287.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98,193.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4,522.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11,087.78	本年支出合计		58	8,511,087.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8,511,087.78	总计		62	8,511,087.7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公开02表
目			金额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8,511,087.78	8,511,087.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74,084.60	6,674,08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6,674,084.60	6,674,08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6,228,908.59	6,228,90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5,176.01	445,176.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4,287.23	1,144,28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4,287.23	1,144,28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6,880.72	716,88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406.51	427,40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193.46	298,19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193.46	298,19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8,193.46	298,19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4,522.49	394,52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4,522.49	394,52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522.49	394,522.4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公开03表
目			金额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8,511,087.78	8,065,911.77	445,176.0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74,084.60	6,228,908.59	445,176.01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6,674,084.60	6,228,908.59	445,176.01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6,228,908.59	6,228,908.59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5,176.01	0.00	445,176.0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4,287.23	1,144,287.2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4,287.23	1,144,287.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6,880.72	716,880.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406.51	427,406.5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193.46	298,193.4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193.46	298,193.4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8,193.46	298,193.4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4,522.49	394,522.4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4,522.49	394,522.4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522.49	394,522.4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1 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511,08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674,084.60	6,674,084.6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4,287.23	1,144,287.2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8,193.46	298,193.4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4,522.49	394,522.4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11,087.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511,087.78	8,511,087.7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8,511,087.78	总 计	64	8,511,087.78	8,511,087.7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		2021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8,511,087.78	8,065,911.77	445,176.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74,084.60	6,228,908.59	445,176.01
20404	检察	6,674,084.60	6,228,908.59	445,176.01
2040401	行政运行	6,228,908.59	6,228,908.59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5,176.01	0.00	445,176.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4,287.23	1,144,287.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4,287.23	1,144,287.2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6,880.72	716,880.7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406.51	427,406.5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193.46	298,193.4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193.46	298,193.4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8,193.46	298,193.4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4,522.49	394,522.4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4,522.49	394,522.4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522.49	394,522.4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大青山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27,228.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1,802.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513,758.73	30201	办公费	28,073.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6,927.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93,016.5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28,10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7,406.51	30206	电费	17,746.2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7,493.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8,193.4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27,723.5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4,522.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5,303.9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6,880.7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1,20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89,739.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00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3,878.5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2,00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077.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8,61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7,141.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444,109.37	公用经费合计			621,802.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518013 部门：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8,562.01	0.00	108,562.01	0.00	108,562.01	0.00	108,562.01	0.00	108,562.01	0.00	108,562.0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		2021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收支总额 851.1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51.1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851.1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单位决算收入总额增加 380.64 万元，增长 80.89%，主要原因是原黑龙江省朗乡林区人民检察院与原伊春市带岭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在职人员增加 17 人，退休人员增加 9 人导致人员经费发生变化；支出总额增加 380.64 万元，增长 80.89%，主要原因是原黑龙江省朗乡林区人民检察院与原伊春市带岭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在职人员增加 17 人，退休人员增加 9 人导致人员经费发生变化；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851.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51.1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851.11	+380.64	+80.89	原黑龙江省朗乡林区人民检察院与原伊春市带岭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在职人员增加 17 人，退休人员增加 9 人导致人员经费发生变化
1.财政拨款收入	851.11	+380.64	+80.89	原黑龙江省朗乡林区人民检察院与原伊春市带岭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在职人员增加 17 人，退休人员增加 9 人导致人员经费发生变化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851.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6.59 万元，占 94.77%；项目支出 44.52 万元，占 5.2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851.11	+380.64	+80.89	原黑龙江省朗乡林区人民检察院与原伊春市带岭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在职人员增

				加 17 人，退休人员增加 9 人导致人员经费发生变化
1.基本支出	806.59	+377.47	+87.96	原黑龙江省朗乡林区人民检察院与原伊春市带岭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在职人员增加 17 人，退休人员增加 9 人导致人员经费发生变化
2.项目支出	44.52	+3.07	+7.41	原黑龙江省朗乡林区人民检察院与原伊春市带岭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在职人员增加 17 人，退休人员增加 9 人导致人员经费发生变化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851.11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851.11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80.64 万元，增长 80.89%；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80.64 万元，增长 80.89%；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60.28 万元，下降 6.61%；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0.28 万元，下降 6.61%。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1.11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851.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6.59 万元，项目支出 44.52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80.64 万元，增长 80.89%，主要原因是原黑龙江省朗乡林区人民检察院与原伊春市带岭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在职人员增加 17 人，退休人员增加 9 人导致人员经费发生变化；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80.64 万元，增长 80.89%，主要原因是原黑龙江省朗乡林区人民检察院与原伊春市带岭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在职人员增加 17 人，退休人员增加 9 人导致人员经费发生变化。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60.28 万元，下降 6.6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按照要求过“紧日子”节约用水，节约用电，减少开支，项目支出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0.28 万元，下降 6.6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按照要求过“紧日子”节约用水，节约用电，减少开支，项目支出减少。

(四) 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11.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1.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9%。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59.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2.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全省法检系统 2020 年度绩效考核奖金；二是增加了 2022 年法检聘用制三类人员薪酬动态调增经费；三是增加了 2020 年应休未休年假补贴。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56.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网络运行维护费未支出；二是其他资本性支出未支出，三是本单位按照要求缩减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 1 月—12 月省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增资，二是新增退休人员。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8.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94%。决算

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新增退休人员不要在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1.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名干警退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地方政策原因，本地区无公务员医疗补助。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8.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退休人员不需要缴纳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06.5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44.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支出 62.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10.86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4.34 万元，下降 28.5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按照省财政指示精神逐年减少三公经费花销，尽量避免公车资源浪费；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16.14 万元，下降 59.7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院按照要求节能减排，压减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与 2021 年两年均无此项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与 2021 年两年均无此项预算安排。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86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与 2021 年两年均无此项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

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与 2021 年两年均无此项预算安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6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4.34 万元，下降 28.5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按照省财政指示精神逐年减少三公经费花销，尽量避免公车资源浪费；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 16.14 万元，下降 59.7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院按照要求节能减排，压减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7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与 2021 年两年均无此项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与 2021 年两年均无此项预算安排。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单位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2.18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增加19.6万元，增长46.03%，主要原因是原黑龙江省朗乡林区人民检察院与原伊春市带岭区人民检察院合并成立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在职人员增加17人，退休人员增加9人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发生变化。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单位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2.1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5.0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9.3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单位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单位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0万元，其中，面

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2				
3				
4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单位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66.7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6个，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166.7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为二级预算单位，此项仅一级主管部门公开。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对9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55.73万元，执行数合计112.08万元，完成预算的43.83%，平均得分5.49分。具体情况为：

1.“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56分。全年预算数为8.94万元，执行数为8.55万元，完成预算的95.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在职人员转退休，停止发放加班费；二是年初预算不够精确，未能考虑到退休人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按照在职人员实际发放数额进行预算填报；二是精准计算，避

免资金浪费。

2、“项目管理的在编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23分。全年预算数为38.31万元，执行数为31.51万元，完成预算的82.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不够精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精确计算，合理安排预算支出。

3、“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3.79分。全年预算数为47.92万元，执行数为18.14万元，完成预算的37.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单位实际聘用制书记员人数少于核定数；二是预算编制不够精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加聘用制书记员人数；二是精确预算编制，提高资金使用率。

4、“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56分。全年预算数为4.19万元，执行数为3.59万元，完成预算的85.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聘用人员经费计算不够精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精确聘用人员经费计算，合理安排预算，提高资金使用率。

5、“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7.13分。全年

预算数为9.27万元，执行数为6.61万元，完成预算的72.26%。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支出时间较晚。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6、“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32分。全年预算数为44.67万元，执行数为5.9万元，完成预算的13.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不合理；二是预算编制不科学，年度执行中进行预算调整。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编制预算；二是减少预算调整次数，合理规划预算支出。

7、“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4.8分。全年预算数为32.03万元，执行数为15.39万元，完成预算的48.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不够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

8、“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2.54分。全年预算数为22.4万元，执行数为5.7万元，完成预算的25.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支出不够及时，政府采购滞后，造成支付进度缓慢；二是年初预算安排不够合理，年中进行预算调剂。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在以后的工作中及时进行政府采购，加快支付进度；二是合理编制预算，减少在执行中的调剂。

9、“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3.48分。全年预算数为48万元，执行数为16.69万元，完成预算的34.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网络运行维护费未支出；二是预算编制不够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及时与上级院沟通，确定采购计划，及时支付；二是合理编制预算，增加资金使用率。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为二级预算单位，此项仅一级主管部门公开。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 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4、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6、“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

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游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7、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编制单位：大箐山县人民政府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6.61	4.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13.24	2.5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36.30	3.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执行的规范性	50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00	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5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63.07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执行的规范性	1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5	0.00	5.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比重	5	0.00	5.0	基本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公用经费*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状况	5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73.19	0.0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5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92.0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为二级预算单位，此项仅一级主管部门公开。

3.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R0000000050140-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刘通0458-886166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4	8.94	8.55	10分	95.64	9.56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8.94	8.94	8.55		95.6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发放干警加班费，因有两名干警调转到其他单位，本单位未发放加班费，造成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3.15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分 总						100	99.56	及时发放干警加班费，因有一名干警在职转退休，本单位未发放加班费，造成资金结余。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R0000000053303-项目管理的在编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刘通0458-886166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31	38.31	31.51	10分	82.26	8.23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8.31	38.31	31.51		82.2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已经足额发放工资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82.26	22.50	18.51	年初医保基数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分 总						100	94.24	年初医保基数导致,2022年整改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021R0000000053312-聘任制书记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刘通0458-886166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92	47.92	18.14	10分	37.86	3.79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7.92	47.92	18.14		37.8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工资已经按月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42.70	22.50	0.00	经费保障为10人,本单位实际聘用4人,以后按照实际人员经费做年初预算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分 总					100	71.29	经费保障为10人,本单位实际聘用4人,以后按照实际人员经费做年初预算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R0000000053313-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刘通0458-886166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9	4.19	3.59	10分	85.61	8.56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19	4.19	3.59		85.6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已足额发放聘用制文员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43.78	22.50	0.00	我院招聘聘用制文员实际工作时间为2月份, 因此1月份工资不能发放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分 总					100	76.06	我院招聘聘用制文员实际工作时间为2月份, 因此1月份工资不能发放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Y0000000053415-专用房屋取暖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刘通0458-886166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7	9.27	6.61	10分	71.26	7.13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9.27	9.27	6.61		71.2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检察事业顺利进行,保障办公用房冬季取暖顺利进行,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			保障检察事业顺利进行,保障办公用房冬季取暖顺利进行,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面积	4000	4000	20.00	20.00		
		质量指标	取暖质量保障率	95	100.00	10.00	2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3.00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2.00	2.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5	100.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	办公用房取暖保障	优良中低差	优	20.00	20.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检察工作影响力	95	95.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取暖满意度	95	95.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7.13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Y000000065974-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刘通0458-886166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67	44.67	5.90	10分	13.21	1.32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4.67	44.67	5.90		13.2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科学合理的使用各项预算资金,保障检察工作顺利、有序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有效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升工作环境			物业工作有序开展,保证办公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5	16.00	20.00	20.00		
		质量指标	履职保障率	95	95.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80.00	3.00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80.00	2.00	2.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50	86.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影响力	95	95.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办公大楼清洁度	优良中低差	优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5	95.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1.32	加强预算编制准确率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3000021Y000000066008-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刘通0458-886166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大箐山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40	22.40	5.70	10分	25.43	2.54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2.40	22.40	5.70		25.4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检察工作的顺利进行				保障办公用房与办公设备正常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数量		5	10.00	20.00	20.00							
		质量指标	维修设备质量率		100	100.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36.80	3.00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0.00	2.00	0.00	未完工、未进行支付;日后工作中加强绩效目标的设置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0	87.10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00	20.00	2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检察工作影响力		95	95.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5	95.00	10.00	10.00								
分 总							100	90.54	未完工、未进行支付;日后工作中加强绩效目标的设置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illegible]

$\beta = 0.05$ $\beta = 0.01$ $\beta = 0.001$ $\beta = 0.0001$ $\beta = 0.00001$ $\beta = 0.000001$